

# 职场剧为何谁拍谁尴尬

□文晴

国内电视圈这几年喜欢制作职场剧,因为收视率和影响力都还算不错。从《我的前半生》,到《亲爱的翻译官》《谈判官》《猎场》等等,职场剧显示出了攻城略地的势头。不过,职场剧看似风光的背后,本质还是披着职场皮的都市爱情故事,里面的几乎所有男女角色都纠结在一段或者多段感情里,至于和职场相关的内容,大多显得苍白、虚假、浮夸。

眼下正在播出的《创业时代》被网友给出了3.6的评分,成为近年来职场剧又一部低分作品。尽管剧中出演投资集团分析师的杨颖的演技成为众矢之的,但平心而论,整部作品的主要问题在于悬浮的剧情与缺乏逻辑的人设,杨颖的表演并不是最大败笔。即使有实力小生黄轩、周一围外加王学圻、韩童生一众戏骨加入,也无法掩盖故事情节和人物设置方面的累累硬伤。

所谓职场剧,主要是反映一个行业内人的生活和工作状态,通过人的行为举止,进一步体现职场的规则、要求和职业特征。《创业时代》的尴尬之处与近年来的同类型职场剧如出一辙:剧中一众光鲜亮丽的天之骄子,被硬性贴上不同行业的标签,然后披着职业的外衣花式演绎各种情感纠葛。

对于一部想成为佳作的创业职场剧来说,大时代背景不应该被轻易忽略,通过时代变迁刻画人物的命运,往往是经典传承的必备要素。早年间反映香港股市楼市风云的《大时代》《创世纪》等,均是既体现了历史的厚重感,又讲述了职业人的不屈不挠;国内口碑佳作《鸡毛飞上天》和《温州一家人》,也是在大时代的背景下,将视角浓缩在

浙江温州与义乌的草根,体现创业过程中人物的奋发图强。相比之下,《创业时代》既缺乏与时代背景的融合,也偏离了职场这个核心。

生硬地给角色贴上“创业者”“码农”“律师”“谈判专家”这样的标签并不难,难的是让观众被剧中的职业真实感和鲜为人知的情节所吸引,进而认可作品所传递的内容和思想。在北上广这样的大都市中,每个人渴望在职业剧中看到的,无非是在钢筋水泥的丛林中,飘窗玻璃上折射出来的自己努力活着的样子。但在国内职场题材剧作中,俊男靓女的职场代言人却往往对此一无所知。《创业时代》中的一些小细节便足以说明,主创团队对于互联网和创业,事前缺少充分的了解。男主角见到投资人开口便叫“美女”,做网络技术的男二号穿着西服上班,离职时脱得只剩内裤,女主角的小开男友一出现,便能直接进门打断公司会议。类似的细节不胜枚举,让整部剧缺少了本应该成为核心的职业气息和特点。

能够贴近职场生活现状的作品,才是真正落地的职场剧。《欢乐颂》虽然并不是一部职场剧,但故事中,乔欣饰演的关雎尔就是一个刚进入职场的实习生小白,在她工作的故事线中,作为实习生的她就经历了一次“是否站队”的抉择,这其实在现实工作中很常见。

韩剧《未生》和日剧《非自然死亡》都是观众比较熟悉的职场剧。尤其是《未生》,讲述的是“菜鸟”初涉职场的种种经历。严厉却不失温情的上司,暗暗竞争却又彼此支撑的同事,一天天的琐碎工作,公司内部微妙的人际关系……其中涉及爱情的情节微乎其微,甚至戏剧冲突平淡到几乎没有,大多是近乎纪实的细节呈

现,却足以让观众相信这是一个发生在身边的真实的职场故事,使其拥有了打动人心的力量。该剧在豆瓣的评分高达9.5分。

现在的职场剧女主,人设一定要是留学归国的白富美,如果不是和多金的高富帅终成眷属,那么就需要一个玩世不恭的富二代来做追求者,以衬托女主的炙手可热和男一的所向披靡。早年的《亲爱的翻译官》,后来的《谈判官》《职场是个技术活》《金牌投资人》等都被赋予偶像剧般的剧情。当然,在中国电视剧受众的“客厅文化”中,没有爱情线的故事几乎是没有生存之地的。但如果一部剧定位为职场内容,那么爱情线的铺陈就应该居于次位。《北上广不相信眼泪》中,前半程的故事几乎都围绕着公司不准内部谈恋爱、两个人的关系如何不被泄露出去;《创业时代》中,男一、女一、男二、女二之间的狗血恋情几乎占了绝大部分篇幅,真正体现“创业”这个关键词的部分却轻描淡写,一笔带过。这样的套路继续下去,未来的职场剧、创业剧,很可能步家庭剧、官斗剧的后尘,成为尬剧神作的重灾区。

真正的职场剧,应该取材于最真实的生活,基于社会现状,去刺痛一些职场中较为常见的问题,例如女性在职场中会遇到的性别歧视、孕期影响,不同部门之间整合出现的职场危机等。《创业时代》原本具有天生的优势,题材新颖,涉及的是时下年轻人最关心的互联网创业,如果创作者们能突出这一优势,围绕新经济环境下年轻人的创业故事展开,真正正地体验和揣摩创业者的生轨迹,演绎出职场人本来的面貌,想必会比演一出创业者的恋爱剧更容易抓人眼球。

【读书有感】

## 小序跋里的深刻意蕴

序与跋,一个写在作品之前,一个成于作品之后,长则几千字,短则几十至数百字。与宏大的文章主体相比,序与跋看似是点缀和插曲,其实深究其文字,对于了解作品的旨趣,领会创作者的写作意图,进而把握全书的在意蕴,往往起着事半功倍的效果。从这个意义上说,好的序与跋,就像一张张精美的名片,常常能在开宗明义中,传递出言简意赅的推介功能。

《群山的声音:阿来序跋精选集》,不啻为序与跋中的上乘之作。全书集结了茅盾文学奖、鲁迅文学奖“双冠王”阿来的自序/跋、他序、书评、读书笔记等文章共计60余篇,从不同的维度体现了他对文学、藏地历史和文化理解。读者既可以分享他在写作《尘埃落定》《大地的阶梯》《空山》等著名作品时的创作缘起,又能从他提纲挈领的简析中,体察到他对文学与现实的深沉思辨。

书中,阿来介绍了自己由写诗到写小说,逐步迈入文学殿堂的经历,深情回顾了与老作家周克芹、同为少数民族作家迟子建的文学交往,分析解读了藏文化瑰宝《格萨尔》的精神价值,探讨了马尔克斯与《百年孤独》的深刻主题,此外,还汇集了他对《藏地密码》等一系列作品的文学评论。可以说,阿来一方面借助自己的著述,表达出对当代文学的虔诚和敬畏,另一方面,又通过阅读他人作品,在认真的审视和评判中,彰显出以宽厚善良的文学初心去挖掘和培养文学新军的美好祈愿。

阿来充分利用序与跋的特定功能,对自己的代表性作品逐一进行深度解读。在《尘埃落定》后记中,他说,当画上最后一个句号时,作品的标题也一并在他心里酝酿成熟,于是,意犹未尽地写下了“尘埃落定”四个余韵悠长的大字。虽然所有的故事都已结束,各色人物都有了各自的归宿,但历史曾带给人的警觉和阵痛,时代风云所留给人的悠远和怅然,总还是会如一缕缕尘埃般,轻轻地落在一颗颗饱经沧桑的心中。这样的寓意,我们又岂能轻易将它忘记?在《大地的阶梯》序中,他说,从成都平原到青藏高原的列列山脉,远远望去就像是一层层的阶梯。正是循着这一条条圣洁的天路,阿来探幽访古,细心感受着藏地边民的风俗演变,记录着这片雪域高原上的时代变迁,也预示着藏民们的生活将如登阶梯一般,走向崭新的天地。得益于他的这种书写,使读者能在有限的篇幅中领会到其博大的创作宗旨和文学探求。

阿来在序与跋中的语言运用,较之他的主体文章书写,更自由,思想张力和文学表达更酣畅淋漓。少了正襟危坐,少了故作高深,多了一份亲切随和,也多了一份真诚朴实,每一句话语都敲击在灵魂的深处,每一句告诫都入脑入心。带着历史的厚重,携着文化的古朴,畅游在这样的序与跋里,难道不是一场视觉和心灵上的双重愉悦?品咂它的每一个字句,仿佛踏着一个个生动的节律,进入一个别有洞天的至高境地,站在高高的群山之巅,观云卷云舒,听山谷回音,悠长的韵致令人回味无穷。

# 一部“向内”的电影

□韩松落

期待藏语电影《阿拉姜色》很久,终于看到。好奇心和疑问,都得到了满足;一点点心得,也都得到了印证。

已经看过太多“向外”的或者“外向”的电影,而导演松太加说,《阿拉姜色》是“向内”的,他的其他电影,也都是“向内”的。不再借着外面的目光打量自己,也不再急于呈现自己身上那些可以被当做奇观、景观的部分。

奇观和景观,其实也是一种语言、一张名片——我送上你愿意看到的部分、看得懂的部分,作为相见时的善意,但投桃终归是要报李的,人情是要往来的,以自身的奇观取悦对方,多半是没有下落的。在对方的立场上,一切都是理所当然,所见即所得。所以不如向内看去,自说自话。《阿拉姜色》就是一次自说自话,但这自说自话,反而获得了最多的理解、最多的尊重。语言传递过程中,有无数的丢失,倒不如直接给出眼神,给出表情,呈上生活,呈上最原始的痛苦与哀愁。就像我的一个只会《英语900句》的导游朋友,在心惊胆战、刀锋边缘游走一般带队去了欧洲几十次后,得出一个结论:“人和人交流其实是不需要语言的。”玄妙吗?也不玄妙。

因着自说自话,《阿拉姜色》处处让人意外,却也处处让人心领神会。电影里有藏区的风景,但因为导演把目光引向人的生活,风景消失了,人成为比风景更大的存在;电影里有藏族的风俗,但



因为导演讲述的是朝圣者的过去现在未来,我们可以毫无障碍地把它用生活中所有那些艰苦的工作、漫长的修行进行替换。没有了奇观和景观的磕绊,我们反而更顺畅地看到了人的心相,也由此看到了风景,看到了风俗。心也在,风景风俗也在,算是双赢。而一开始就起心要让我们看到风景和风俗的,多半是双输。

在这多种意外之中,最意外之处,是女主人公俄玛在故事进行到二分之一的时候就已经死去了。剩下的漫漫故事,该如何打发?一个在故事中间就死去的主角,还能算主角吗?然而故事这才开始,俄玛死了,她却变成了整个故事的结构。作为结构,她联结起了三个人,前夫和现在的丈夫罗尔基,还有她和前夫生下的儿子诺尔吾。他们因她而汇聚在一起。

前夫未完成的心愿得到了讲述,得到了延续;现任丈夫和儿子的感情,得到了弥合。

她死了,她却变成了整个故事的情感。这三个男人,因为她的选择,成了有血缘的。他们只要走到一起,不管他们中间有多少秘密、多少隔阂,最终都会达成谅解,建起情感之桥。她虽然死了,却以另外的方式汇入了他们的血液,在他们的记忆、情感、为人处世的方式里活着,他们无时无刻不在顾忌她、参照她、延续她,接过她递出的线头。诺尔吾给罗尔基冷眼,像是抱怨,却也像是撒娇,诺尔吾已经知道,罗尔基无论如何都会承受他的抱怨。他的母亲已经在他们两人之间架设了桥梁,正在鼓励他们从两头走向中间。他要显示他小小的不满,但这不满,是迈向桥梁中间的第一步。罗尔基也最终接过了她递出的线头,迈向了桥梁中间。当他说出“作为男人,不能总跟在别人后面”,当他给诺尔吾剪头发的时候,他已经接过了教育孩子的任务,也接过了传递她精神的任务。

她死了,她也成了这三个人和这个故事的精气神。最终有没有抵达拉萨,是不是朝拜了圣山,已经不是最重要的事。这个故事,在主角死在中途之后,连故事的动机、人物的目的都消失在了接近尾声的地方。但所有的事,却都已经悄悄地、不动声色地完成了。

母亲死了,母亲不死。母亲消失了,母亲永远存在。

□刘小兵